

德阳市司法局文件

德司发〔2017〕31号



德阳市司法局 德阳市律师协会 关于印发《德阳市第一届律师辩论赛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司法局、各律师事务所：

现将《德阳市第一届律师辩论赛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做好相关组织实施工作。



德阳市第一届律师辩论赛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提高律师队伍素质，提升律师社会形象，检验律师队伍的业务技能，推进律师事业创新发展，结合实际，制定德阳市第一届律师辩论赛实施方案如下。

一、主办单位

德阳市司法局、德阳市律师协会

二、组织机构

(一) 德阳市第一届律师辩论赛组织委员会

主任：	陈春平	市司法局党委书记、局长
副主任：	廖德智	市司法局党委委员、机关党委书记、 市律协党委书记
	胡冬林	市律师协会会长
委员：	田波	市律师协会副会长
	沈佳	市律师协会副会长
	胡波	市律师协会副会长
	吴明全	市律师协会副会长
	吴德刚	市律师协会副会长
	阎伟	市律师协会副会长
	冷鑫鸿	市律师协会副会长
	唐朗军	市律师协会副会长
	李海	市司法局律公科科长、市律协党委委员
	黄晓明	市律协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黄凤玲	市律协党委委员

(二) 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和工作组职责

1. 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组织比赛等。沈佳兼任办公室

主任，李海兼任副主任。

2. 宣传工作组。负责宣传报道工作。唐朗军兼任组长，黄凤玲兼任副组长。

3. 试题工作组。负责评委的选聘、邀请，拟制比赛试题及答案等。吴明全兼任组长，黄晓明兼任副组长。

4. 后勤工作组。负责经费筹集和后勤保障各项工作。胡冬林兼任组长，田波、胡波、吴德刚、冷鑫鸿、阎伟兼任副组长。

三、实施步骤

(一) 制定方案（8月31日前）

1. 完成辩论赛实施方案、比赛规则、评分规则、评分标准、奖项设置和评奖办法制定，经组委会审定后进行公布。

2. 制订比赛题目，比赛题目为辩题辩论，在近三年司法考试和律师业务实践中筛选案例作为比赛用题。

(二) 赛前准备（8月1日至10月10日）

1. 各律师事务所按照参赛规则组建参赛队伍、确定参赛人员，报组委会备案（8月31日前完成）。

2. 各参赛队学习比赛有关规则、规定，根据公布的辩论题目进行培训和演练（10月10日前完成）。

3. 组委会进行评委的确定和邀请，协调电视台、报纸等媒体（10月10日前完成）。

(三) 比赛阶段（10月18日至10月27日）

1. 初赛（10月18至19日进行），根据组队情况，按照比赛规则进行，预计进行8到10场，每场35分钟。

2. 复赛（10月24日进行），预计进行4-5场，每场35分钟。

3. 决赛（10月27日进行），其中半决赛2场，决赛1场。

四、有关事项

（一）比赛场地。初赛和复赛拟在市司法局会议室进行，决赛拟在旌湖宾馆月季厅进行。

（二）评委设置。比赛设评委 9 名，初赛和复赛邀请司法行政干部、执业律师担任；半决赛和决赛邀请市委政法委、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四川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有关领导或专家、执业律师担任。

（三）组织观摩。初赛和复赛时，根据场地大小由各律师事务所组织律师到场观摩。半决赛和决赛时，邀请德阳监狱、阿坝监狱、省女子强戒所、县（市、区）司法局、市司法局经开区分局、各律师事务所有关领导到场观摩。

（四）宣传报道。一是为更好地展示参赛队伍风采，提升比赛现场效果，拟委托一家传媒公司进行场景布置、比赛软件设计制作、辩题微电影制作、现场 LED 视频制作、现场录像及后期制作等。二是在市司法局和律师协会网站公布比赛组织有关信息，并根据实施进度进行信息宣传；半决赛和决赛时邀请德阳电视台参与并在电视台进行录播，邀请德阳日报、四川法制报、四川新闻网等媒体进行报道。

（五）经费保障。本次活动场租、传媒公司费用、宣传费用、其他费用等，预计需要 20 万余元。所需经费由市律协负责筹集，拟联系企业给予赞助，争取省律协予以支持，所有费用在主办单位和赞助单位的监督下专款专用。